

傳道書(十一)今生的作為

神賜所羅門智慧，不僅能治理國家大事，也能經營個人生活，作明智的生涯規劃。他雖然遠離神，但神的恩賜和選召卻不後悔，神使用他說出了智慧的人生格言，特別是對少年人的忠告。所羅門也曾經年少，也曾行在神的旨意中，他知道神是審判的主，到末了必要審判。因此他勸勉眾人，雖在今生活著，也要顧念將來，因為今生的作為，就如種下的子粒，都在將來榮耀形體中顯出來(林前 15:37-44)。

一. 施與的生命〔傳道書 11:1-3〕

每個生命都是從神來的，在生命中可以反映神的屬性。生命的真正意義不在得，而在於捨。因為神就是不斷地給予賜福，所羅門知道這個道理，但他的生命仍感虛空，是因他缺少神的生命。若沒有愛，一切的犧牲奉獻都是無益的(林前 13:3)。

1. **撒去糧食**：糧食撒在水面，日久必能得著。這句箴言從字面上不容易理解，但裡面隱藏深沉的意義。就如耶穌說比喻表明天國的奧秘(太 13:10-13)。
 - a. 撒在水面：將撒糧比作撒種，在各水邊撒種的有福了(賽 32:20)。
 - 1) 冒險精神：將糧食撒在水面上，就如所羅門派船隊出海貿易，三年一次(王上 10:22)。在船上需要預備許多糧食，帶許多利益回來。
 - 2) 分給窮人：水也可以指眾人(啟 17:15)，表示賙濟窮人，不求回報。
 - b. 日後得著：敬畏神的人遵行主道，行善、施恩(詩 112 篇)，必蒙神賜福。神賜人得貨財的能力，和行善的力量，使多種的多收(林後 9:6-10)。
2. **分給出去**：將所得的「分」給出去。神國的原則是「施比受更為有福(徒 20:35)」，「你們要給人，就必有給你們的(路 6:38)」，神的性情就是樂於賜恩與人。
 - a. 給七八人：連用兩個數字中，表示眾多之意(摩 1-2 章；伯 5:19；彌 5:5)。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(太 13:12)，愈照神旨意行善，就愈從神得恩典。
 - b. 未知災禍：世上有各樣的災禍，使錢財失去，所以要善用錢財(路 16:9)，不要積財在地，而要積財在天(太 6:19-21)，在主裡富足(路 12:13-21)。
3. **滿溢出來**：雲若滿了雨，就必傾倒在地上。這是自然的法則，可形容當日子滿足，災禍便臨到；或敬畏神的人從神得福，這福滿溢出來，也使別人得福。
 - a. 數量滿足：當人罪孽滿盈，神要行審判(創 15:16)；當外邦人數目添滿了，以色列要全家得救(羅 11:25-26)；聖徒得勝數目也是被神命定(啟 7:3)。
 - b. 降雨於地：神降雨給義人，也給不義的人(太 5:45)，表示神豐盛的恩典，臨到所有人。也代表祂的話決不徒然，必要成就祂的應許(賽 55:10-11)。
4. **大樹傾倒**：樹可形容人的榮華和威勢，如埃及法老和亞述王(結 31 章)，也指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(但 4 章)，但結局都是被砍倒，失去原有的一切榮華。
 - a. 樹倒下來：表示死亡臨到，或被砍伐，或被風吹倒，或被動物和蟲所咬。樹只能往一個方向倒下，人死了，要照他所行的受審判(啟 20:12)。
 - b. 倒向何方：有兩條路，兩個方向，決定義人與惡人的結局(結 18:21-24)。新天新地時，不義的，叫他仍舊不義；為義的，叫他仍舊為義(啟 22:11)。

二. 無益的觀望〔傳道書 11:4-5〕

神的作為奇妙，從始至終，人都不能參透(傳 3:11)。要明白神的作為，必須被神開啟，並且融入在神的作為中，不是只在觀望。信心使聖徒看見神的應許，有了信心，還要有行為，信心才得成全(雅 2:22)，才能豐豐富富進入神國(彼後 1:3-11)。

1. **看風不撒種**：以色列地的主要產業是農業，收成的好壞，全賴氣候的變化，長年下來累積不少的經驗。但如果過於看重經驗和傳統，卻沒有應變調整，以致閒置延宕，而沒有趁時而做，就會錯過機會，沒有好的收成。
 - a. 憂慮風起：以色列地的農業背景，撒種時最怕風將乾土連同種子吹走。
 - b. 即時撒種：栽種有時(傳 3:2)，若錯過撒種的時機，就會影響作物的生長。保羅傳福音，他做栽種的工作(林前 3:6)，隨時都要傳道(提後 4:2)。
 - c. 等候聖靈：風和靈是同一字 ruah。門徒在耶路撒冷等候聖靈，到五旬節便被聖靈充滿(徒 2:1-4)；聖靈隨己意將恩賜分給人(約 3:8；林前 12:11)。
2. **望雲不收割**：只憑眼見，不能成事。聖徒行事不憑眼見，是憑信心(林後 5:7)，雖然不曾見過耶穌，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，滿有榮光的大喜樂(彼前 1:8)。
 - a. 擔心下雨：以色列地收割時，最怕下雨和暴風雨(箴 26:1；撒上 12:17)。
 - b. 即可收割：一般人會順著時候收割莊稼，但有時莊稼已經發白，不必再等候(約 4:35)。聖徒要隨時預備，被莊稼的主差遣，收割莊稼(太 9:38)。
 - c. 盼主再來：聖徒等候基督末世再臨，祂將要駕雲降臨(啟 1:7；太 26:64)。末世也是收割的日子(太 13:39)，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(太 24:14)。
3. **不知明顯事**：很多明顯的事背後，都有隱藏不為人知的事物。雖然，人只能明白明顯的事，但是藉著受造之物，就明明可知神的永能和神性(羅 1:20)。
 - a. 風從何道來：人的觸覺可以察覺風的存在，耳朵可聽到風的響聲。只是不知風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。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(約 3:8)。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〔靈〕吹在他的鼻孔裡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(創 2:7)。
 - b. 母腹中的骨：或譯：「靈如何進到懷孕婦女的骨中」。胎兒的生命在母腹成長，人不能明白。其實這些都在神手中，是神所命定(詩 139:13-16)。
 - c. 耶穌表明神：從來沒有人見過神，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(約 1:18)。神為基督預備身體(來 10:5)，讓馬利亞從聖靈懷孕，使神兒子道成肉身，成為人子(路 1:35)。人看見了基督，就是看見了父(約 14:9)。
4. **豈知神作為**：神是獨行奇事的神(詩 72:18)，萬事都能做，祂的旨意不能攔阻(伯 42:2)。神何其深奧，祂的判斷何其難測，祂的蹤跡何其難尋(羅 11:33-36)。
 - a. 神行萬事：神創造萬有，也托住萬有(來 1:3)，凡事都被神命定(太 10:29)。神也是良善的神，祂能叫萬事都互相效力，使愛神的人得益處(羅 8:28)。
 - b. 人不能知：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的事，除了神的靈，無人能知道神的事。但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，我們便能參透神深奧的事(林前 2:10-12)。
 - c. 得知奧秘：奧秘的事是屬神的，明顯的事是屬於人(申 29:29)。基督就是神的奧秘，所積蓄的一切智慧和知識，都在祂裡面藏著(西 2:2)。聖徒若在基督裡，就能明白這歷代以來隱藏在神裡的奧秘是如何安排(弗 3:9)。

三. 爲將來打算〔傳道書 11:6-8〕

人在今生活著，是為將來永生的生命打算。耶穌說：「不要為今生必朽壞的食物勞力，要為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(約 6:27)。」聖徒憑著信心，有了永生的盼望，就當趁著還有今生，盡力去做，行完神的旨意，得著神所應許的(來 10:36)。

1. **隨時撒種**：神應許地還存留的時候，稼穡就永不停息(創 8:22)。只要有水氣，種子就能發芽生長。耶穌常用撒種的比喻說明天國的事(太 13 章; 約 4:36)。
 - a. 盡力撒種：撒種不是為今日，而是為將來的收成。所種的是什麼，收的也就是什麼(加 6:7)。今生所做的一切，都是為了將來在天上的獎賞。
 - b. 早晚都做：神定下晝夜，有晚上，有早晨，合稱為一日(創 1:5)。神晝夜保護祂的子民(詩 121:4-6)，也晝夜看守，時常澆灌祂的葡萄園(賽 27:3)。
 - c. 不要歇手：主要建造祂的教會(太 16:18)，教會是基督的新婦，乃天上的耶路撒冷(啟 21:2)。建造耶路撒冷的，是晝夜不停，直到完工(賽 62:6-7)。
 - d. 兩樣都好：早撒或晚撒都好，只要做主工，就與神國有分。如進到主的葡萄園，都要同得獎賞(太 20:8-10)，在主裡的勞苦絕不徒然(林前 15:58)。
2. **明光照耀**：神創造的第一天就造光，並且將光暗分開(創 1:3-4)。光是好的，是個好的開始。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，愈照愈明，直到日午(箴 4:18)。
 - a. 光的本質：創造時，神看光是好的(創 1:4)。而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，要與主相交，必須行在光明中，成為像神一樣的本質(約一 1:5-7)。
 - b. 眼見日光：表示活著的時候，有別於死後永不見光(詩 49:19)。日頭可指神(詩 84:11)，或彌賽亞(瑪 4:2)，聖徒的眼目要時常仰望神，見到祂的光。
 - c. 可悅的光：耶穌登山變像時，祂的臉面明亮如日頭(太 17:2)。聖徒原來返照主的榮光，但將來卻要像祂一樣發出光來，像太陽一樣(太 13:43)。
3. **快樂年日**：神造人時，就賜福給他們(創 5:2)，福就是「快樂」的意思。神叫他們活著的日子充滿歡喜快樂，享受神所賜的豐盛供應和滿足喜樂(詩 16:11)。
 - a. 人活多年：在世日子長久是神賜的福(詩 21:4)。人一生的年日一般而言是七、八十歲(詩 90:10)。但若離了神，再長的日子都是咒詛(創 5:29)。
 - b. 快活多年：人渴望一生快活多年，然而，人生在世必遇患難，如同火星飛騰(伯 5:7)。真正的喜樂，不在有形質的享受，所羅門擁有一切，卻因離棄神而失去喜樂。聖徒得著基督裡的喜樂，沒有人能奪去(約 16:22)。
4. **黑暗日子**：指離世的日子，在那裡必不見光。神是光和生命；離了神，就是黑暗和死亡。基督是生命，也是光，祂來光照在黑暗死蔭之地的人(太 4:16)。
 - a. 想到黑暗：死亡是眾人的結局，活著的人也要將這事放在心上(傳 7:2)。基督提醒門徒，不要被關在門外黑暗裡哀哭切齒(太 8:12; 22:13; 25:30)。
 - b. 日子必多：人死後的日子有多久，似乎沒有盡頭，但末世審判時，所有死了的人都要復活，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(但 12:2; 啟 20:13; 約 5:29)。
 - c. 都是虛空：有形質的世界，本身就是虛空混沌，淵面黑暗(創 1:2)。將來的結局也都要歸於虛空(羅 8:20)。只有屬神的人，才會脫離黑暗、敗壞，和虛空的轄制，能夠得著豐盛的生命，享受神兒女自由的榮耀(羅 8:21)。

四. 當趁著年少〔傳道書 11:9-10〕

所羅門對少年人提出忠告，他也曾經年少過，與主有過密契的關係。雖然他年老遠離神，但他知道在神裡面的豐盛，與離了主的空虛，他的勸告意義深遠。

1. **快樂品格**：快樂是蒙福的事，神的子民要因神而歡喜快樂(詩 149:2)。所羅門體會終身喜樂行善，是人生追求的目標(傳 3:12)，也是神樂意賜給人的福氣。
 - a. 從小養成：快樂的品格是要自幼培養。神子民看重兒女的教育(申 6:6-7)，要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(箴 22:6; 23:13-14)。
 - b. 幼年快樂：此處幼年的原文 yalduth，意思是少年(詩 110:3)。從小要培養孩童積極樂觀的生活態度，而不是惹兒女的氣，喪了他們的志氣(西 3:21)。
2. **幼年日子**：此處幼年的原文 bachur，意思是年輕(傳 12:1)。所羅門勸人盡情享受年輕的日子，體驗人生美好的事，但不可因放縱而犯罪，因神必要審判。
 - a. 心裡歡暢：意思是使心趨向美善的事，如靈性、道德、品格、修養等等。聖徒重生後，要心意更新變化，思念天上的事，和一切美好的事(腓 4:8)。
 - b. 隨心而行：當內心被潔淨、更新，所做的事都符合律法。聖徒靠著基督，就可以隨著清潔的心、無虧的良心，和無偽的信心來行事為人(提前 1:5)。
 - c. 看所愛看：眼目的情慾是少年人要面對的主要試探(約一 2:16)，但神的子民受神的約束，就不可隨從自己的心意、眼目行邪淫的事(民 15:39)。
 - d. 神必審問：神給人自由意志隨意行事，但神也賜下律法和良心約束他們，至終神要審判〔傳道書結語(傳 12:14)〕，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(羅 2:6)。
3. **塑造身心**：人有肉體，也有心靈，與神連接，心歡喜，靈快樂，肉身也安然居住(詩 16:9)。若是離了神，心靈憂悶，骨頭枯乾(詩 32:3)，生命就會萎縮。
 - a. 心中除掉愁煩：當人順從情慾而犯罪，因罪所帶來的憂愁、痛悔，使人情緒不安(林後 7:10-11)，靈裡枯乾(詩 32:3-4)，需要靠神，才能解決。
 - b. 肉體克去邪惡：指身體的情慾和各種的惡行。人靠自己力量，無法真正克制(西 2:23)；必須靠著聖靈，才能治死身體的惡行(西 3:5; 羅 8:13)。
4. **都是虛空**：人在幼年的時候，生命正是燦爛光輝，不會想到身後虛空的結局如何。然而，人若沒有神，他的起點開始就是虛空，將來也都要歸於虛空。
 - a. 一生的開端：人承受亞當的分，生來都有罪(羅 5:12-14)，都受罪的轄制，虧缺了神的榮耀(羅 3:23)。生來就不由自主地伏在虛空之下(羅 8:20)。
 - b. 幼年的時候：此處幼年的原文 shacharuth，意思是黑，可能指黑髮，表示年輕的生命。人生短暫，他的美榮都像草上的花，終必衰殘(彼前 1:24)。

結論

君子不以人廢言，所羅門晚年犯罪遠離神，神仍藉著他說出真理的話；就如大衛犯罪悔改，他就能將神的道指教有過犯的人(詩 51:13)。所羅門的人生經歷豐富，體會在神裡面的滋潤與美好，也體會離了神的空虛與絕望；就如大衛感受到犯罪時的痛苦與愁煩。人之將死，其言也善。傳道書中所羅門的箴言，不僅能作聖徒在世行事為人的幫助，也能將人生看得更透澈，叫人不再為自己活，而為神活。